

证券代码：002092

证券简称：中泰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16-083

关于下属公司收到 2016 年第一季度 电费财政补贴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《关于拨付自治区纺织服装企业 2016 年第一季度电费财政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库开财发〔2016〕57 号），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公司新疆富丽达纤维有限公司获得 2016 年第一季度电费财政补贴资金 5,048 元，下属公司巴州金富特种纱业有限公司获得 2016 年第一季度电费财政补贴资金 833,699 元，下属公司新疆富丽震纶棉纺有限公司获得 2016 年第一季度电费财政补贴资金 226,512 元，上述补贴资金均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到账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上述补贴资金均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营业外收入，确认为当期损益。上述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具体的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